

新经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经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8年3月19日以电子邮件及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所有会议议案资料均在本次会议召开前提交全体监事。会议于2018年3月29日下午14: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昕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新经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2017年经营运作、财务状况进行了认真监督，认为：

1、公司的经营运作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严格遵守了国家各项法律法规和地方政府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时均未发现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损害公司利益以及侵犯股东权益的行为；

2、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17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意见，认为该报告是真实可信的；

3、公司的资产收购行为是以协议价格为依据，合理确定收购及出售价格，未发现内幕交易，亦无损害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现象发生；

4、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遵循了市场公允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利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根据《证券法》第 68 条之规定，我们认真地审核了公司《2017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后，发表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2017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全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本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因此，我们认为公司 2017 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新经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刊登在2018年3月30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体现了公司长期的分红政策，能够保障股东的稳定回报并有利于公司的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中现金分红水平是合理的，符合公司实际和公司制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规定，有利于促进公司长远发展，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该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对公司 2017 年所发生关联交易进行确认及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说明》

确认公司及新经典发行有限公司在 2017 年度向关联人北京十月文化传媒有限公司采购图书和版权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10,721.35 万元，同意将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为 12,000 万元。

公司监事李昕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曾兼任十月传媒监事，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议案》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进度安排及保障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对最高额度不超过 60,000 万元（含尚未到期的 56,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合法，符合《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新经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 3 月 30 日